

证券代码：839264

证券简称：世纪明德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视频会议）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陈自富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173,85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931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陈自富先生向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主要总结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董事长及其他董事的履职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代表汇报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一年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

等情况进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总结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和发展方向，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现有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经营资金的需求，公司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09）、《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含募集资金）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在 2024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该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了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该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92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上海科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回避股份为 17,250,00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3 年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工作勤勉尽责，能够严格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现行法律、法规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会计数据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现提议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针对该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编制了专项说明。该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

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针对该审计意见，公司董事会编制了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专项说明出具了审核意见。该议案具体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4-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7,173,8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文文，温博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